



Distr.: General
6 October 2008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六十三届会议

第一委员会

议程项目 89

全面彻底裁军

2008 年 10 月 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第一委员会主席的信

谨转递 2008 年 9 月 4 日集体安全条约组织成员国外交部长在莫斯科会议上发表的声明。

请将声明作为大会第一委员会的文件分发为荷。

常驻代表

阿尔缅·马尔季罗相(签名)



2008 年 10 月 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第一委员会主席的信的附件

集体安全条约组织成员国外交部长的声明

2008 年 9 月 4 日，莫斯科

我们集体安全条约组织成员国外交部长指出，必须进一步努力，积极和大力发展集体安全条约组织框架内的伙伴合作，以加强全球安全和战略稳定，共同对付和平所面临的新威胁，包括国际恐怖主义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。同时，我们认为必须维持和进一步完善进攻性战略武器领域中的关键安排。数十年来，这些安排已经成为维护国际稳定与安全的基础。

我们认为，《削减战略武器条约》缔约国履行条约义务是实现核裁军的重要一步，也是对实现《不扩散核武器条约》第四条所确定目标的一个真正贡献。

我们欢迎 2008 年 4 月 6 日在索奇通过的《美俄战略框架宣言》双方打算把进攻性战略潜力削减到尽可能低的水平，并继续制订一个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安排，以在 2009 年 12 月 5 日《削减战略武器条约》期满后取代这一条约。

我们认为这一安排可以纳入目前《削减战略武器条约》中所有的最佳要素，同时为战略运载工具(洲际弹道导弹、潜艇发射的弹道导弹和重型轰炸机)及其所载弹头确立新的、降低了的和可核查的水平。

我们认为，实现这一安排将保证主要核国家之间战略关系的稳定性和预测性，并能加强对在全世界彻底销毁核武器方面取得进展的信心。

亚美尼亚共和国外交部长

白俄罗斯共和国外交部长

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外交部长

吉尔吉斯共和国外交部长

俄罗斯联邦外交部长

塔吉克斯坦共和国外交部长

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外交部长